

2017 第七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選拔與獎勵辦法

2017/5/4 新修訂

壹、宗旨

為使星雲大師倡導的三好運動「做好事・說好話・存好心」——做有益於人間的好事、說令人受用的好話、常懷祝福別人的好心——能為校園的品德及生命教育注入活水，以期增進友善的師生關係，型塑優質校園倫理文化；進而由學校向家庭與社區擴展，以促進社會祥和，爰辦理本項選拔。

貳、目標

- 一、選拔重視學生品德教育且熱心創意推廣的實踐學校，樹立推動典範。
- 二、發掘能具體落實與推廣運動的教學與活動策略，增進推廣效果。
- 三、實踐學校能將落實的經驗，推廣到其他學校與社區，成就三好社會。

參、指導機關與主、協辦單位

-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
- 三、承辦單位：人間福報
- 四、協辦單位：財團法人佛光山文教基金會、佛光山佛陀紀念館、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社團法人中華福報生活推廣協會

肆、推動審查機制

為公正辦理審議相關作業，其組成與運作如下：

- 一、主辦單位敦聘社會碩望人士十三人，成立「召集委員會」與「評審委員會」。「召集委員會」設榮譽委員一位、召集委員三位，負責審議選拔與獎勵辦法、審議程序，及確定獲獎名額之決審等。「評審委員會」設評審委員九位，負責選拔相關事宜，選拔作業由評審委員按學校層級分組進行，必要時得依需求外聘委員協助遴選作業。一屆一聘。
- 二、主辦單位委由人間福報社承辦 2017 第七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選拔，設置「工作小組」，執行議決事項與行政業務。

伍、申請對象與條件

一、凡中華民國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各級學校，有意願，且能用心實踐「三好校園」之學校，皆可申請。

二、分為四個組別，包括：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校院。獲選為三好校園的大專院校，可向國際佛光會中華總會申請「三好學社」。

三、初申請加入三好校園實踐學校，以鼓勵為原則，分階段提供經費補助。第二及三年續申請之學校，計畫以創新、實踐及延續性為主，經費視計畫酌予補助。

四、凡連續三次或累計滿三次獲選者，視同典範學校，主辦單位得邀請典範學校經驗分享。

五、海外學校有意推動三好校園者，亦可申請，唯不提供經費補助。

陸、申請方式

報名方式採線上註冊報名。繳交電子檔與紙本一式三份執行企劃書。

一、線上註冊與報名：

登入三好校園網站（<http://nie.merit-times.com.tw/>），以校為單位，申請專屬帳號與密碼。

二、執行企劃書繳交：

至三好校園網站（<http://nie.merit-times.com.tw/>），下載「2017 第七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申請表暨方案計畫書」（如附件），並依下列規定填報、寄送：

1. 申請表暨方案計畫書紙本一式三份（含用印正本乙份）。
2. 上列資料電子檔，請轉成 pdf 檔，上傳三好校園網站。
3. 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前，以掛號或快遞方式寄至人間福報社。地址：11087 台北市信義區松隆路 327 號 5F，註明「第七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工作小組收」，逾期恕不受理。

柒、審查方式與要項

各校繳交的計畫書以 4 頁為原則，計畫內容以落實「三好」概念為主，並以五大指標融入實踐計畫，其評分重點在於學校發揮之創意，及親師生共同參與之精神。計畫審查之要項與配分：

一、三好理念(10%)：以學生為主體，重視人本與關懷，能將三好運動融注學校整體教育體系，包括：行政實踐、制度常規、教學活動，及生活上的親師生互動等，使

每個人都是三好運動的推動者，也是實踐者。

二、團隊參與(10%)：能融入家長及社區參與意識，親師生與社區攜手合作，共同致力推動，並主動參與專業社群對話，重視經驗傳承與分享。

三、環境型塑(10%)：能營造有利於學生表現品德行為的環境，以多樣化的學習活動，帶動親師生落實推動，亦能關注學生適性需求與學校整體氣氛的營造。

四、實踐策略(60%)：能具體規劃落實三好運動及與學校品德教育結合之策略，無論透過正式課程教學或活動設計，力求教材、教法、媒體與科技、實踐方案、推廣服務、評量方式等具有創新價值。

五、預期成效(10%)：提出的策略能實際用於校園，具成效指標與評估方式，能深化學生品德行為與自省學習力，增進學生知識、技能與情意等層面的發展與成長，有效實踐計畫目標。

捌、辦理期程

活動項目	日期	備註
公告日期	2017 年 5 月	
徵件日期	即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須線上申請，並以掛號或快遞寄出紙本。
三好校園說明會	2017 年 7 月 21 日	地點：台北道場
複審（報告與專業對話）	2017 年 8 月 10 日	地點：南屏別院
公告獲選名單	2017 年 8 月下旬	公告管道：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網站、三好校園網站及 Fb、人間福報
共識營	2017 年 11 月	地點：佛光山佛陀紀念館
期中報告與實地訪視	2017 年 12 月 15 日前，將期中報告建置於學校網站分享	各校慶典活動三好成果展，可向主辦單位邀請評審實地訪視
期末成果分享會暨頒獎典禮	2018 年 6 月上旬	地點：佛光山佛陀紀念館

玖、獎勵方式

依學校提出之計畫書，經委員會審核第一階段選拔 100 所三好校園實踐學校，由主辦單位提供本實踐計劃及分享活動所需經費；在由第一階段獲獎學校中，選拔出優秀之 40 所三好實踐學校，提供本實踐計劃及分享活動所需經費。

獎勵類別	獎助金/獎勵品	資源申請	名額
獲選學校 (第一階段撥款)	獎助金額最高新台幣 5 萬元及認證標章乙幅、獎狀乙紙	三好生命教育教材、「生命教育的十堂課」講座、雲水書車、贈閱人間福報、讀報教育、國際書展暨蔬食博覽會參展、校外參訪補助、學生實習機會。	100 所
第一階段 100 所學校，選出 40 所三好實踐學校 (第二階段撥款)	獎助金額最高新台幣 10 萬元及「三好校園」匾額乙幅		30 所
	獎助金額最高新台幣 20 萬元及紅牌「三好校園」匾額乙幅		10 所

拾、輔導與分享

- 一、獲選學校得自選輔導人員一人，以協助落實推動事宜。
- 二、獲選學校於推動一學期後，應公開分享「計劃書」與「期中報告」，置於學校網站、三好校園網站上。
- 三、為了解學校具體落實計畫情形，必要時得安排審查委員前往學校訪視。
- 四、參加主辦單位辦理之期中報告，檢討與分享辦理情形；學年結束前，應參加主辦單位辦理之期末報告，總結辦理之成效與建議。
- 五、獲選學校從事推廣時，得邀請審查委員共同參與。
- 六、獲選學校實施一年後，主辦單位安排媒體報導執行成果，以擴大推廣成效。

拾壹、資源運用

一、獲選學校可透過主、承辦單位聯繫海內外佛光山道場、佛陀紀念館、佛光山教育系統等，申請借用場地，以推動三好相關活動。

二、獲選學校辦理相關活動得向主、承辦單位申請三好生命教育教材、雲水書車、人間福報、讀報教育，申請參加佛光文化國際書展暨蔬食博覽會、三好學社、公益旅行等相關活動。

三、獲選學校可洽主、承辦單位安排採訪報導，可將實踐三好之各類作品，包括：文章、繪畫、音樂、舞蹈、體育活動、文創品、微電影創作等，以原作品或電子圖檔投稿人間衛視、《人間福報》、三好校園臉書等媒體與版面。

四、獲選學校可優先申請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三好校園申請手冊》所載之計畫項目。詳情請上三好校園網站 (<http://nie.merit-times.com.tw/>)

「三好校園實踐學校」工作小組

聯絡人：李育宜小姐

電話：(02)8787-7828 分機 47

e-mail：3good@merit-times.com.tw

地址：11087 台北市信義區松隆路 327 號 5 樓

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網址：<http://www.vmhytrust.org.tw>

【附件資料】

組別：

☐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職組

☐大專校院

編號：（學校免填）

2017 年第七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
申請表暨方案計畫書
書面審查資料

「方 案 名 稱」

學校(中文與英文)：_____

校長(中文與英文)：_____

2017 年第七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申請表

學校全銜						
中文：						
英文：						
申請次數：						
☐ 初次申請		☐ 續申請，第 次				
學生數：		班級數：		縣市：		
方案名稱：						
中文：						
英文：						
實踐團隊主要成員基本資料（請自行增加欄位）						
編號	姓名	職稱	學校電話	分機	行動電話	e-mail
1						
2						
3						
4						
5						
三好校園主要聯絡人通訊（訊息通知以 e-mail 為主，務必詳填。）						
姓名		學校電話		e-mail		行動電話
學校網址：						
郵寄地址：（郵區）			（地址）			

附註：1.請自行設定方案名稱。2.請依報名表格式欄位確實填寫，本活動聯絡人資料務必完整填寫，以利連繫。3.實踐團隊主要成員基本資料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主要聯絡人須為團隊成員，亦須列入基本成員資料。經報名確定，所有參選資料之製作（校名、校長、參與成員、獎狀等）皆以此表為據。

三好校園實踐學校方案計畫書

撰寫說明：1.最多以 4 頁為原則，請以直式橫書。新細明體 12 級字繕打，左邊釘裝。2.下表所列為計畫書必備項目，由學校安排呈現方式。3.續申請者請簡述過去辦理成效，並闡述與新計畫的關聯性。

一、基本理念與架構

二、發展歷程

三、實施層面、策略、項目、分工等

四、成效評量設計

五、推廣措施

六、預期效益

附註：1.「基本理念與架構」：請說明三好融入學校辦學目標之基本構想，及以學校為本位整體推動三好的理念架構。2.「發展歷程」：請說明學校「形成」本方案的歷程，例如邀請專家、教師、家長、社區人士等參與討論，以確認實施的面向和與策略、凝聚校內推動共識的過程等。續申請學校則須確實以 PDCA 模式，檢討後，再擬定新計畫的相關歷程。(PDCA 模式是指：P-plan、D-do、C-check、A-action)。3.「推廣措施」：請描繪將三好推廣至他校或社區的具體做法。

三好校園實踐學校經費概算表

學校名稱：		☐ 新申請學校總申請經費 ☐ 續申請學校 上屆餘款		元		元		
活動項目	辦理日程	實施課程及活動內容	經費用途 (核實，列計方式)	預算需求／經費來源			項目性質	
				自籌	其他單位 補助	三好 校園	小計	
範例： 活動	年 月～ 年 月	1. 對象： 2. 實施過程或方式：	例： 交通費：4,000 元×2 次 =8,000 元	1,000	2,000	5,000	8,000	1. 新興項目 2. 延續上年度計畫 3. 修改上年度計畫
*請自行增列欄位								
			項目	自籌	其他單位 補助	三好 校園	總計	
			總金額	1,000	2,000	5,000		8,000
			百分比	13%	25%	63%		100%

校長簽章： 學校印信：

三好校園實踐學校經費概算表填表說明

- 一、請依方案推動與推廣之實際需要，核實填列經費項目與金額。主辦單位依委員會審議結果，提供實施計畫所需經費。
- 二、「活動項目」：包含經常性工作（如日常之融入教學、朝會或班會週期性之活動等）、環境型塑、主題活動等，請擇重要且能彰顯學校推動樣貌之項目填寫，但須經費支持者，必須在列。
- 三、「實施課程及活動內容」：請以條列方式簡要說明活動之實施對象，及操作步驟或施作內容。
- 四、「經費用途」：須列支出計算方式。
- 五、「預算需求」：須列支援該活動內容之經費來源，並在「項目性質」註明係屬 1.新興項目、2.修改自上年度計畫項目、或 3.延續上年度計畫項目。
- 六、請勿將設備採購（如數位相機、平板電腦、攝錄影機等）編入本案經費，若欲購置圖書，僅限配合本活動所需，方酌予補助。
- 七、出席三好校園共識營、期末報告暨頒獎典禮，可編列至多 2 人之交通費及代課費用。

三好校園實踐學校參賽作品授權書

學校名稱	
方案名稱	
茲授權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及人間福報為宣傳活動得以各種方式，永久、不限地區，重製、編輯、改作、引用、公開展示、公開陳列、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重新格式化、散布參賽作品，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 授權人： 授權學校（關防）：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1.請以正楷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 2.授權人請校長代表學校填寫。

三好校園實踐學校智慧財產切結書

方案名稱：

本校參加「2017 年第七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複選，參與選拔之作品保證未涉及抄襲或改作，如經主辦單位認定有全部或部分抄襲或改作等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情事，得由主辦單位取消參選及得獎資格，並收回所頒獎座及相關補助經費，本團隊無任何異議，並放棄先訴抗辯權。

此致

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

人間福報

學校校長：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學校（關防）：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